

股票代码 000765
2003-011

股票简称：*ST 华信

公告编号：

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对外提供贷款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截止 2003 年 6 月 3 日，公司在 2002 年年度报告中列出了对外担保全部事项，列表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借款时间
1 工商银行	武汉伦新华信电脑有限公司	2000	已计入负债
2 农业银行	天津德利得集团有限公司	3000	已解除
3 光大银行	山西诚泰实业有限公司	2000	2002.12.25-2003.12.24
4 农业银行	江苏升华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300	2002.06.05-2002.12.05
5 华夏银行	深圳市特立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0	2002.06.28-2003.04.28
6 深圳发展银行	深圳市世纪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01.06.28-2002.06.28
7 华夏银行	深圳市世纪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4000	2002.06.04-2003.06.04
8 广东发展银行	深圳市世纪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2700	2003.03.31-2003.09.30

除已披露前三项 7000 万元对外担保以外，其余五项详细情况如下：

1、本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15 日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在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六次会议所授权的范围内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为江苏升华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江苏盐都县支行借款 300 万元提供担保的决议，借款种类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于 2002 年 6 月 5 日签署，担保期限为半年。截止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升华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尚未偿还债务。我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27 日收到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

2、本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25 日召开经理办公会会议，会议在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六次会议所授权的范围内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为深圳市特立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广州支行借款 1200 万元提供担保的决议，借款种类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于 2002 年 6 月 27 日签署，担保期限为 10 个月。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特立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爱国路 10 号金通大厦 B 座 2818 房，注册资本 1200 万元，法人代表谷佩峰，经营范围包括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和专控商品)；经济信息咨询。

深圳市特立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资产及负债(未经审计)

截止 2003 年 3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万元)
总资产	18,087.09
净资产	12,425.96
短期借款	1,200.00

深圳市特立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3 年 3 月利润总额为 31.36 万元，净资产盈利率为 0.25%。

3、本公司于 2001 年 6 月 27 日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为深圳市世纪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银都支行借款 3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决议，借款种类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于 2001 年 6 月 28 日签署，担保期限为一年。截止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

世纪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偿还债务。我公司于 2003 年 2 月 26 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

4、本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4 日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为深圳市世纪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广州分行借款 4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决议，借款种类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于 2002 年 6 月 4 日签署，担保期限为一年。

5、本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6 日召开经理办公会会议，会议在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六次会议所授权的范围内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为深圳市世纪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红岭支行借款 2700 万元提供担保的决议，借款种类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于 2003 年 3 月 17 日签署，担保期限为半年。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世纪东方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爱国路 1060 号金通大厦 17 层，注册资本 7100 万元，法人代表陈新维，经营范围包括经营机电产品（不含汽车）；沥青、钢材、木材、机械设备、化工产品、化工原料（不含易燃易爆产品）；购销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农副产品、建筑材料、煤炭、塑料、经济信息咨询、进出口业务。

深圳市世纪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及负债（未经审计）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万元）
总资产	23,226.46
净资产	15,335.77
短期借款	7,200.00

深圳市世纪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利润总额为 1,253.55 万元，净资产盈利率为 8.17%。

以上三家被担保人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额为 13200 万元，占本公司净资产的 81.74%，其中不包括为武汉伦新华信电脑有限公司提供的 2000 万担保和为天津德利得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 3000 万担保。

公司未作临时公告披露，只在 2002 年年报中予以了披露，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规定，特向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本公司在今后的工作中将时时注意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杜绝再出现类似情况。

特此公告。

武汉华信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3 年 6 月 3 日